

開放文學－神鬼仙俠－廣異記 七

○河南府史 洛陽郭大娘者，居毓財里，以當墟為業，天寶初物故。其夫姓王，作河南府史，經一年，暴卒，數日復活。自說初被追見王，王云：「此人雖好酒，且無狂亂，亦不孤負他人，算又未盡，宜放之去。」

處分訖，令所追人引入地獄，示以罪報。初至冀池獄，從廣數頃，悉是人冀。見其妻冀池中受穢惡，出沒數四。某悲涕良久。忽見一人頭從空中落，墮池側，流血滂沱。某問：「此何人頭也？」使者云：「是秦將白起頭。」某曰：「白起死來已千餘載，那得復新遇害！」答曰：「白起以詐坑長平卒四萬眾，天帝罰之，每三一年一斬其頭，迨一劫方已。」又去一城中，悉是燬煨火，有數千人奔走其間，遙望城間馳欲出，至輒已閉，盤回其間，苦痛備急。

事了別王，王言：「汝好飲酒，亦是罪，終須與一疾。不然，無誠將來。」令左右以竹杖染水，點其足上，因推坑中，遂活。腳上點處，成一釘瘡，痛不可忍。卻後七年方死。

○周頌

周頌者，天寶中進士登科，永泰中授慈溪令。在官，夜暴卒，為地下有司所追。

至一城，其人將頌見王。門外忽逢吉州刺史梁乘，問頌：「何以至此地獄耶？」初，頌雖死，意猶未悟，聞道地獄，心甚淒然。因哽咽悲涕，向乘云：「母老子幼，漂寄異域，奈何而死？求見修理。」乘言：「當相為白，君第留此。」入門，聞呵叱云：「判官見王。」久之乃出，謂頌曰：「已論遣。君宜暫見王，無苦也。」

有頃，使者引頌入見王。王形貌甚偉，頭有兩角，問頌曰：「公作官，不橫取人財否？」頌云：「身是平時進士出身，官至慈溪縣令，皆是累歷，未嘗非理受財。」王令檢簿。檢訖，云：「甚善，甚善！既無勾當，即宜還家。衣裳得無壞壞耶？」頌意謂衣裳是形骸，便答云：「適爾辭家，衣裳故當未損。」再拜辭出。乘甚喜，云：「王已相釋，理可早去。」頌云：「道路茫昧，何爾歸去？」乘令追人送頌。

行數里，其人大罵云：「何物等流，使我來去迎送如是！獨不解一言相識。孤恩若是，如得五千貫，當送汝還。」頌云：「紙錢五千貫，理易辦。」因便許之。使者乃行餘里，至一石井，坐其側，復求去。人言：「入井即活，更何所之。」遂推頌落井而活。

○盧弁

盧弁者，其伯任湖城令。弁自東都就省，夜宿第二谷。夢中，見二黃衣吏來追，行至一所，有城壁。入城之後，欲過判官，屬有使至，判官出迎。

吏領住一舍下，其屋上有蓋，下無梁。柱下有大磨數枚，磨邊有婦女數百，磨恒自轉，牛頭卒數十，以大箕抄婦人置磨孔中，隨磨而出，骨肉粉碎。苦痛之聲，所不忍聞。弁於眾中見其伯母，即湖城之妻也。相見悲喜，各問其來由。弁曰：「此等受罪云何？」曰：「坐妒忌，以至於此。」弁曰：「為之奈何？」伯母曰：「汝素持《金剛經》，試為我誦，或當減罪。」弁因持經，磨遂不轉，受罪者小息。牛頭卒持又來弁所，怒曰：「何物郎君，來此誦經，度人作事？」弁對曰：「伯母在此。」卒云：「若惜伯母，可與俱去。」弁遂將伯母奔走出城，各歸就活。

初，弁唯一小奴同行，死已半日，其奴方欲還報，會弁已蘇。後數日，至湖城，入門遇伯設齋，家人見弁，驚喜還報。伯母迎執其手曰：「不遇汝，當入磨中。今得重生，汝之力也。」

○李及

李及者，性好飲酒，未嘗餘瀝。所居在京積善里。微疾暴卒，通身已冷，唯心微暖，或時屍語，狀若詞訴。家人以此日夜候其活，積七八日方蘇。自云，初有鬼使追他人，其家房中先有女鬼，以及飲酒不澆漓，乃引鬼使追及。及知錯追己，故屢屍語也。其鬼大怒，持及不捨，行三餘里，至三門，狀若城府，領及見官。

官問：「不追李及，何忽將來？」及又極理稱枉。官怒，撻使者二，令送及還。使者送及出門，不復相領。及經停曹司日許，見牛車百餘具，因問吏：「此是何適？」答曰：「祿山反，殺百姓不可勝數，今日車般死按耳。」時祿山尚未反，及言：「祿山不反，何得爾為？」吏云：「尋當即反。」又見數百人，皆理死按甚急。

及尋途自還，久之至舍。見家人當門，不得入。因往南曲婦家將息，其婦若有所感，悉持及衣服玩具等，中路招之，及乃隨還。見屍臥在牀，力前便活耳。

○阿六

饒州龍興寺奴，名阿六，寶應中死，隨例見王。地下所由云：「汝命未盡，放還。」出門，逢素相善胡。其胡在生以賣餅為業，亦於地下賣餅。見阿六忻喜，因問家人，並求寄書。久之，持一書謂阿六曰：「無可相贈，幸而達之。」言畢，推落坑中，乃活。

家人於手中得胡書，讀云：「在地下常受諸罪，不得托生，可為造經相救。」詞甚淒切。其家見書，造諸功德。奴夢胡云：「勞為送書，得免諸苦。今已托生人間，故來奉謝，亦可為謝妻子。」言訖而去。

○郜澄

郜澄者，京兆武功人也。嘗因選集，至東都。騎驢行槐樹下，見一老母，云善相手，求澄手相。澄初甚惡之，母云：「彼此俱閒，何惜來相。」澄坐驢上，以手授之。母看畢，謂澄曰：「君安所居？道里遠近，宜速還家。不出日，必死。」澄聞甚懼，求其料理。母云：「施食糴獄，或得福助。不然，必不免。」澄竟如言，市食糴獄。事畢，往見母。令速還。澄自爾便還。

至武功一日許，既無疾，意甚歡然，因脫衫出門。忽見數人，拜迎道左。澄問所以，云：「是神山百姓，聞公得縣令，故來迎候。」澄曰：「我不選，何得此官？」須臾，有策馬來者，有持綠衫來者。不得已，著衫乘馬，隨之而去。行之里，有碧衫吏，下馬趨澄拜。問之，答曰：「身任慈州博士，聞公新除長史，故此遠迎。」因與所乘馬載澄，自乘小驢隨去。行二里所，博士奪澄馬，澄問：「何故相迎，今復無禮？」博士笑曰：「汝是新死鬼，官家捉汝，何得有官乎！」其徒因驅澄過水。

水西有甲宅一所，狀如官府，門榜云：「中丞理冤屈院。」澄乃大叫冤屈。中丞遣問：「有何屈？」答云：「澄算未盡，又不奉符，枉被鬼拘錄。」中丞問：「有狀否？」澄曰：「倉卒被拘，實未有狀。」中丞與澄紙，令作狀，狀後判檢。旁有一人，將檢入內。中丞後舉一手，求五百千，澄遙許之。檢云：「枉被追錄，算實未盡。」中丞判放，又令檢人領過大夫通判。至廳，見一佛廩小胡，頭冠氈帽，著麕靴，在廳上打葉錢。令通云：「中丞親人，令放卻還生。」胡兒持按入，大夫依判。遂出，復至王所。通判守門者，就澄求錢，領人大怒曰：「此是中丞親眷，小鬼何敢求錢？」還報中丞，中丞令送出外。

澄不知所適，徘徊衢路。忽見故妹夫裴氏，將千餘人西山打獵，驚喜問澄：「何得至此？」澄具言之。裴云：「若不相值，幾成閒鬼，三五百年不得變轉，何其痛哉！」時府門有賃驢者，裴呼小兒驢，令送大郎至舍，自出二千錢與之。澄得還家，心甚喜悅。行五六里，驢弱，行不進，日勢又晚，澄恐不達。小兒在後百餘步唱歌，澄大呼之。小兒走至，以杖擊驢，驚，澄墮地，因爾遂活。

○王勛

華州進士王勛，嘗與其徒趙望舒等入華嶽廟。入第三女座，悅其倩巧而蠱之，即時便死。望舒惶懼，呼神巫持酒饌於神前鼓

舞。久之，方生。怒望舒曰：「我自在此無苦，何令神巫彈琵琶呼我為！」眾人笑而問之，云：「女初藏已於車中，適繾綣，被望舒彈琵琶告王，令一黃門搜諸婢車中，次諸女，既不得已，被推落地，因爾遂活矣。」

○周哲滯妻

汝南周哲滯妻者，戶部侍郎席豫之女也。天寶中暴疾，危亟殆死。平生素有衣服，悉捨為功德。唯有一紅地繡珠綴背襜，是母所賜，意猶惜之，未施。其疾轉劇，又命佛工以背襜於疾所鑄二軀佛，未畢而卒。初，群鬼搏撮席氏，登大山，忽聞背後有二人喚，令且住，群鬼乃遷延不敢動。二人既至，顏色滋黑，灰土滿面。群鬼畏懼，莫不駭散，遂引席氏還家。聞家人號哭，二人直至屍前，令人其中，乃活。二人即新鑄二佛也。

○劉長史女

吉州劉長史無子，獨養三女，皆殊色，甚念之。其長女年□二，病死官舍中。劉素與司兵掾高廣相善，俱秩滿，與同歸。劉載女喪還。高廣有子，年二□餘，甚聰慧，有姿儀。

路次豫章，守冰不得行。兩船相去百餘步，日夕相往來。一夜，高氏子獨在船中披書。二更後，有一婢，年可□四五，容色甚麗，直詣高云：「長史船中燭滅，來乞火耳。」高子甚愛之，因與戲調，妾亦忻然就焉。曰：「某不足顧。家中小娘子，豔絕無雙，為郎通意，必可致也。」高甚驚喜，意為是其存者，因與為期而去。

至明夜，婢又來曰：「事諧矣，即可便待。」高甚踴躍，立候於船外。時天無纖雲，月甚清朗。有頃，遙見一女，自後船出，從此婢直來。未至□步，光彩映發，馨香襲人。高不勝其意，便前持之。女縱體入懷，姿態橫發，乃與俱就船中，倍加款密。此後夜夜輒來，情念彌重。

如此月餘日，忽謂高曰：「欲論密事，得無嫌難乎？」高曰：「固請說之。」乃曰：「兒本長史亡女，命當更生，業得承奉君子，若垂意相採，當為白家令知也。」高大驚喜，曰：「幽明契合，千載未有，方當永同枕席，何樂如之！」女又曰：「後三日必生，使為開棺。夜中以面乘霜露，飲以薄粥，當遂活也。」高許諾。

明旦，遂白廣。廣未之甚信，亦以其絕異，乃使詣劉長史，具陳其事。夫人甚怒曰：「吾女今已消爛，寧有玷辱亡靈，乃至此耶！」深拒之。高求之轉苦。至夜，劉及夫人俱夢女曰：「某命當更生，天使配合，必謂喜而見許。今乃靳固如此，是不欲某再生耶？」及覺，遂大感悟。亦以其姿色衣服，皆如所白，乃許焉。

至期，乃共開棺，見女姿色鮮明，漸有暖氣，家中大驚喜。乃設幃幕於岸側，舉置其中。夜以面承露，晝哺飲，父母皆守視之。一日，轉有氣息，稍開目，至暮能言。數日如故。高問其婢，云：「先女死，屍柩亦在舟中。」女既蘇，遂臨，悲泣與決。乃擇吉日，遂於此地成婚。後生數子，因名其地，號為「禮會村」也。

○岐王範

開元初，岐王範以無子，求葉道士淨能為奏天曹。聞天曹報答云：「範業無子。」淨能又牒天曹，為範求子。天曹令二人取敬愛寺僧為岐王子。鬼誤至善慧寺大德房，大德云：「此故應誤，我修兜率天業，不當為貴人作子。當敬愛寺僧某乙耳。」鬼遂不見，竟以此亡。

經一年，岐王生子。年六七歲，恒求敬愛寺禮拜。王亦知其事，任意遊歷，至本院，若有素。及年□餘，竟不行善，唯好持彈，彈寺院諸鴿迨盡耳。

○太華公主

世傳太華公主者，高宗王皇后後身。雖為武妃所生，而未嘗歡顏，見妃輒嗔。年數歲，忽求念珠。左右問：「何得此物？」恒言有，但諸人不知。始皇后雖惡終，然其所居之殿及平素玩弄俱在。後保母抱公主從殿所過，因回指云：「我珠在殿寶帳東北角。」使人求之，果得焉。

○孫緬家奴

曲沃縣尉孫緬家奴，年六歲，未嘗解語。後緬母臨階坐，奴忽瞪視。母怪問之，奴便笑云：「娘子總角之時，曾著黃裙白袷襦，養一野狸，今猶憶否？」母亦省之。奴云：「爾時野狸，即奴身是也。得走後，伏瓦溝中，聞娘子哭泣聲。至暮乃下，入東園，園有古冢，狸於此中藏活。積二年，後為獵人擊斃，因隨例見閻羅王。王曰：『汝更無罪，當得人身。』送生海州，為乞人作子。一生之中，常苦饑寒，年至二□而死。又見王，王云：『與汝作貴人家奴，奴名雖不佳，然殊無憂懼。』遂得至此。今奴已三生，娘子故在，猶無恙有福，不其異乎？」

○唐堯臣

張師覽善卜冢，弟子王景超傳其業。開元中，唐堯臣卒於鄭州，師覽使景超為定葬地。葬後，唐氏六畜等皆能言，罵云：「何物蟲狗，葬我著如此地。」家人惶懼，遽移其墓，怪遂絕。

○奴官冢

鄱縣有後漢奴官冢。初，村人田於其側，每至秋獲，近冢地多失穗不稔。積數歲已，苦之。後恒夜往伺之，見四大鵝從冢中出，食禾，逐即入去。村人素聞奴官冢有寶，乃相結開之。初入埏前，見有鵝鼓翅擊人，賊以棒反擊之，皆不復動，乃銅鵝也。稍稍入外廳，得寶劍二枚，其他器物不可識者甚眾。次至大藏，水深，有紫衣人當門立，與賊相擊。賊等群爭往擊次，其人衝賊走出，入縣大叫云：「賊劫吾墓！」門主者曰：「君墓安在？」答曰：「正奴官冢是也。」縣令使里長逐賊，至皆擒之。開元末，明州刺史進三□餘事。

○雷門

唐開元末，雷州有雷公與鯨門。鯨身出水上，雷公數□，在空中上下，或縱火，或詬擊，七日方罷。海邊居人往看，不知二者何勝，但見海水正赤。

○張須

唐上元中，滁州全椒人倉督張須，縣遭送牲詣州。山路險阻，淮南多有義堂及井，用庇行人。日暮暴雨，須與沙門子鄰，同入義堂。須驅馱人王老，於雨中收驢。頃之，聞雲中有聲墮地，忽見村女九人，共扶一車。王有女阿推，死已半歲，亦在車所。見王悲喜，問母妹家事，靡所不至。其徒促之乃去。初，扶車漸上，有雲擁蔽，因作雷聲，方知是雷車。

○蔡希閔

唐蔡希閔，家在東都。晝夜，兄弟數□人會於廳。忽大雨，雷電晦暝，墮一物於庭，作颯颯聲。命火視之，乃婦人也。衣黃綢裙布衫，言語不通，遂目為天女。後五六年，能漢語。問其鄉國，不之知。但云：「本鄉食粳米，無碗器，用柳箱貯飯而食之。竟不知是何國人。初，在本國，夜出，為雷取上，俄墮希閔庭中。」

○徐景先

唐徐景先，有弟阿四，頑黠縱佚，每誨辱之，而母加愛念，曲為申解。因厲聲應答，雲雷奄至，曳景先於雲中。有主者，左右數□人，訶詰景先。答曰：「緣弟不調，供養有缺，所以詬辱。母命釋之，非當詈母。」主者不識其言，尋一青衣自空躍下為景先對，曰：「若爾放去，至家，可答一辯，釘東壁上，吾自令取之。」遂排景先墮舍前池中，出水，了無所損。求紙答辯，釘東壁，果風至而辯亡。

○歐陽忽雷

唐歐陽忽雷者，本名紹，桂陽人，勁健，勇於戰鬥。嘗為郡將，有名，任雷州長史。館於州城西偏，前臨大池，嘗出雲氣，居

者多死。紹至，處之不疑，令人以度測水深淺，別穿巨壑，深廣類是。既成，引決水，於是雲興，天地晦冥，雷電大至，火光屬地。紹率其徒二□餘人，持弓矢排鏑，與雷師戰。衣並焦卷，形體傷腐，亦不之止。自辰至酉，雷電飛散，池亦涸竭。中獲一蛇，狀如蠶，長四五尺，無頭目，斲刺不傷，蠕蠕然。具大鑊油煎，亦不死，洋鐵汁，方焦灼。仍杵為粉，而服之至盡。南人因呼紹為「忽雷」。

○成弼

隋末，有道者居於太白山，煉丹砂，合大還成，因得道，居山數□年。有成弼者給侍之，道者與居□餘歲，而不告以道。弼後以家艱辭去，道者曰：「子從我久，今復有憂。吾無以遺子，遺子丹□粒，一粒丹化□斤赤銅，則黃金矣，足以辦葬事。」弼乃還，如言化黃金以足用。

辦葬訖，弼有異志，復入山見之。更求還丹。道者不與。弼乃持白刃劫之。既不得丹，則斷道者兩手；又不得，則刖其足。道者顏色不變。弼滋怒，則斬其頭，及解衣，肘後有赤囊，開之則丹也。弼喜，持丹下山。忽聞呼弼聲，回顧，乃道者也。弼大驚。而謂弼曰：「吾不期汝至此，無德受丹，神必誅汝，終如吾矣。」因不見。

弼多得丹，多變黃金，金色稍赤，優於常金，可以服餌。家既殷富，則為人所告，云弼有奸。捕得，弼自列能成黃金，非有他故也。唐太宗問之，召令造黃金。金成，帝悅，授以五品官，敕令造金，要盡天下之銅乃已。弼造金，凡數萬斤而丹盡。其金所謂大唐金也，百鍊益精，甚貴之。弼既藝窮而請去。太宗令列其方。弼實不知方，訴之。帝謂其詐，怒，脅之以兵。弼猶自列，遂為武士斷其手，又不言，則刖其足。弼窘急，且述其本末。亦不信，遂斬之。而大唐金遂流用矣。

後有婆羅門，號為別寶。帝入庫遍閱，婆羅門指金及大毯曰：「唯此二寶耳。」問：「毯有何奇異，而謂之寶？」婆羅門令舒毯於地，以水濡之，水皆流去，毯竟不濕。至今外國傳成弼金，以為寶貨也。

○青泥珠

則天時，西國獻毗婁博義天王下頷骨及辟支佛舌，並青泥珠一枚。則天懸頷及舌，以示百姓。頷大如胡牀，舌青色，大如牛舌。珠類拇指，微青。后不知貴，以施西明寺僧，布金剛額中。後有講席，胡人來聽講。見珠縱視，目不暫捨。如是積□餘日，但於珠下諦視，而意不在講。

僧知其故，因問：「故欲買珠耶？」胡云：「必若見賣，當致重價。」僧初索千貫，漸至萬貫，胡悉不齟，遂定至□萬貫，賣之。胡得珠，納腿肉中，還西國。僧尋聞奏，則天敕求此胡。數日得之，使者問珠所在，胡云：「以吞入腹。」使者欲剖其腹，胡不得已，於腿中取出。則天召問：「貴價市此，焉所用之？」胡云：「西國有青泥泊，多珠珍寶，但苦泥深不可得。若以此珠投泊中，泥悉成水，其寶可得。」則天因寶持之，至玄宗時猶在。

○徑寸珠

近世有波斯胡人，至扶風逆旅，見方石在主人門外，盤桓數日。主人問其故，胡云：「我欲石搗帛。」因以錢二千求買，主人得錢，甚悅，以石與之。胡載石出，封外剖得徑寸珠一枚，以刀破臂腋，藏其內，便還本國。

隨船泛海，行□餘日，船忽欲沒。舟人知是海神求寶，乃遍索之，無寶與神，因欲溺胡。胡懼，剖腋取珠。舟人咒云：「若求此珠，當有所領。」海神便出一手，甚大多毛，捧珠而去。

○寶珠

咸陽嶽寺後，有周武帝冠，其上綴冠珠，大如瑞梅，歷代不以為寶。天后時，有士人過寺，見珠，戲而取之。天大熱，至寺門易衣，以底裏珠，放金剛腳下，因忘收之。翼日，便往揚州收債。

途次陳留，宿於旅邸。夜聞胡門寶，攝衣從而視之，因說冠上綴珠。諸胡大駭曰：「久知中國有此寶，方欲往求之。」士人言：「已遺之。」胡等歎恨，告云：「若能至此，當有金帛相答。今往揚州，所債幾何？」士人云：「五百千。」諸胡乃率五百千與之，令還取珠。士人至金剛腳下，珠猶尚存，持還見胡。胡等喜抃，飲樂□餘日，方始求市。因問士人：「所求幾何？」士人極口求一千緡。胡大笑云：「何辱此珠！」與眾定其價，作五萬緡。群胡合錢市之。及邀士人同往海上觀珠之價。

士人與之偕行東海上，大胡以銀鑪煎醞，又以金瓶盛珠於醞中重煎。甫七日，有二老人及徒黨數百人，齎持寶物，來至胡所求贖，故執不與。後數日，復持諸寶山積，云欲購珠，胡又不與。至三□餘日，諸人散去。有二龍女，潔白端麗，投入珠瓶中，珠女合成膏。士人問：「所贖悉何人也？」胡云：「此珠是大寶，合有二龍女衛護。群龍惜女，故以諸寶來贖。我欲求度世，寧顧世間之富耶？」因以膏塗足，步行水上，捨舟而去。諸胡各言：「共買此珠，何為獨專其利？卿既往矣，我將安歸？」胡令以所煎醞塗船，當得便風還家。皆如其言。大胡竟不知所之。

○紫辣羯

乾元中，國家以克復二京，糧餉不給。監察御史康雲間為江淮度支，率諸江淮商旅百姓五分之一，以補時用。洪州，江淮之間一都會也，雲間令錄事參軍李惟燕典其事。有一僧人，請率百萬，乃於腋下取一小瓶，大如合拳。問其所實，詭不實對。惟燕以所納給眾，難違其言，詐驚曰：「上人安得此物！必貨此，當不違價。」有波斯胡人見之，如其價以市之而去。胡人至揚州，長史鄧景山知其事，以問胡，胡云：「瓶中是紫辣羯，人得之者，為鬼神所護，入火不燒，涉水不溺。有其物而無其價，非明珠雜寶實所能及也。」又率胡人一萬貫，胡樂輸其財而不為恨。瓶中有珠□二顆。

○訶黎勒

高仙芝伐大食，得訶黎勒，長五六寸。初置抹肚中，便覺腹痛，因快痢□餘行。初謂訶黎勒為祟，因欲棄之，以問大食長老。長老云：「此物人帶，一切病消，痢者出惡物耳。」仙芝甚寶惜之。天寶末被誅，遂失所在。

○臨淮將

上元中，臨淮諸將等乘夜宴集，燔炙豬羊，芬馥備至。有一巨手從窗中人，言乞一饜，眾皆不與。頻乞數四，終亦不與。乃潛結繩作羈，施於孔所，給云：「與肉。」手復入。因而繫其臂，牽挽甚至，而不能脫。欲明，乃仆然而斷，視之，是一楊枝。持以求樹，近至河上，以碎斷，往往有血。

○齊澣

唐開元中，河南採訪使、汴州刺史齊澣以徐城險急，奏開□八里河，達於青水，平長淮之險。其河隨州縣分掘，亳州真源縣丞崔延禕糾其縣徒，開數千步，中得龍堂。初開謂是古墓，然狀如新築，淨潔。周視，北壁下有五色蟄龍長丈餘，頭邊鯉魚五六枚，各長尺餘。又有靈龜兩頭，長一尺二寸，眸長九分，如常龜。禕以白開河御史鄔元昌，狀上齊澣，澣命移龍入淮，取龜入汴。

禕移龍及魚二百餘里，至淮岸，白魚數百萬跳躍赴龍，水為之沸。龍入淮噴水，雲霧杳冥，遂不復見。

初，將移之也，御史員錫拔其一鬚。元昌差網送龜至宋，遇水泊，大龜屢引頸向水，網戶憐之，暫放水中。水闊數尺，深不過五寸，遂失大龜所在。涸水求之，亦不獲，空致小龜焉。

○蘇頌

唐蘇頌始為烏程尉，暇日，曾與同寮泛舟沿溪，醉後諷詠，因至道磯寺。寺前是■溪最深處，此水深不可測。中有蛟螭，代為人患。頌乘醉步行，還自駱駝橋，遇橋壞墮水，直至潭底。水中有令人扶尚書出，遂冉冉至水上，頌遂得濟。

○鬥蛟

唐天寶末，歙州牛與蛟鬥。初，水中蛟殺人及畜等甚眾。其牛因飲，為蛟所繞，直入潭底水中。便爾相觸。數日，牛出，潭水赤，時人謂為蛟死。

